

營利事業未僱用員工切結書

本人

配偶

直系親屬

本人（_____公司負責人_____）所有坐落本市

區 里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之

房屋，供上開營利事業作為營業稅籍登記場所，該營利事業未僱用員工，實際營業活動均以行動裝置完成，且該房屋未供辦公或存放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設備及物品，如有不實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 分局

立切結書人： (簽名或蓋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住居所
就業處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